

武汉宏祥聚业新型墙材有限公司

装配式板材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13日武汉宏祥聚业新型墙材有限公司根据《装配式板材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依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意见等要求，组织召开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现场实地检查了项目实施情况和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武汉宏祥聚业新型墙材有限公司位于武汉市新洲区阳逻经济开发区界埠村，宏祥聚业公司于2022年12月主动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并对现有已建厂区生产工艺及产品方案进行整改及调整，现实际建设蒸压加气混凝土板材智能化生产线，年产蒸压加气混凝土板30万m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武汉宏祥聚业新型墙材有限公司2022年12月主动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并对现有已建厂区生产工艺及产品方案进行整改及调整，并于2022年12月12日取得《区生态环境分局关于武汉宏祥聚业新型墙材有限公司装配式板材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新洲审〔2022〕53号）。

武汉宏祥聚业新型墙材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在国家排污登记平台进行备案登记，登记编号为：91420117MA4L0WQF9X001Z。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总概算491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总概算98万元，占总投资的1.99%。实际总投资4900万元，实际环保投101万元，占总投资的2.0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装配式板材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配套公辅设施和环保设施。

二、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生产工艺、环保设施发生变更。块石灰储存方式变化，废气由无组织排放变为有组织，变动对环境有利，不属于重大变动；块石灰料仓粉尘密闭收集，经1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气筒排放，新增一个废气一般排放口，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与生活污水一并再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阳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生产废水（包括蒸汽冷凝水、设备清洗用水、地面冲洗水）经废浆池汇集后，泵入废浆储罐暂存，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二）废气

水泥料仓粉尘进行密闭收集，经1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放，排气筒编号 DA001；块石灰料仓粉尘进行密闭收集，经1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放，排气筒编号 DA002；粉石灰料仓粉尘进行密闭收集，经1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于屋顶排放，排气筒编号 DA003；块生石灰破碎干磨粉尘和粉煤灰料仓粉尘进行密闭收集，经1台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于屋顶排放，排气筒编号 DA004；底板打磨废气经脉冲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涂脱模剂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包括破碎机、球磨机、切割机等设备噪声，厂房隔声、减震。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办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及时清运，交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切割废料、回收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焊渣、不合格产品交由物资回收部门综合利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施运行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监测数据表明：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及阳逻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颗粒物的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外无组织监控点颗粒物的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外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厂房外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办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及时清运，交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切割废料、回收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焊渣、不合格产品交由物资回收部门综合利用。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对外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污染影响。

五、验收结论

武汉宏祥聚业新型墙材有限公司装配式板材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内容和环境保护设施按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文件要求进行了建设，建设地点、建设规模、

建设性质、生产工艺、环保设施等无重大变更，工程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总体满足环境保护要求；从验收监测单位提供的监测数据来看，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在企业对下述问题进行认真整改，对《验收监测报告表》认真修改完善后，本项目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六、后续整改要求和建议

- 1、按照国家危险废物管理的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的管理；
- 2、完善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及时编制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4、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七、验收组人员信息

详见签到表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

2023年3月13日